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18-162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年12月18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盛控股”)通知,荣盛控股将其持有并质押给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的114,000,000股公司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的手续。

截至2018年12月17日,荣盛控股共持有公司股份1,550,000,0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65%,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质押的数量为1,084,992,9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95%,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70.00%。

截至2018年12月17日,荣盛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荣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耿建明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710,000,177股,占公司总股本

的62.33%,上述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质押的数量为1,442,992,9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19%,占上述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53.25%。

备查文件:
1、《关于我公司所持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
2、《解除质押申请受理回执》。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18-316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2018年11月12日召开2018年第二十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并于2018年11月28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258号、2018-272号、2018-292号公告。

公司计划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以不超过人民币8.42元/股的价格回购。公司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当前公司总股本的0.6%(2,430.04万股)且不超过当前公司总股本的1.2%(4,860.09万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数量为准。按回购数量及价格上限测算,公司预计回购资金总额最高为4.09亿元。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

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公告。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18年12月18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600,000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8,802,363.68元(不含手续费),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4%,最高成交价为5.5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45元/股。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18-155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未获得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
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12月1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8年第68次工作会议审核,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未获得审核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完善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远望谷,证券代码:002161)将于2018年12月19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不予核准文件,公司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作出的不予核准的决定后将再行公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

后续事项有待公司董事会研究确定。公司将协调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工,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18-172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优先股股息发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优先股(以下简称“牧原优01”,代码140006)股息发放方案已获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牧原优01股息发放具体实施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息派发方案
1、发放金额:本次股息发放的计息起始日为2017年12月26日,以优先股发行量2,475.93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为基数,按照牧原优01票面股息率6.80%计算,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6.8元(含税),合计人民币16,836,324万元(含税)。
2、发放对象:截至2018年12月25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

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牧原优01股东。

3、扣税情况:每股税前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6.8元。根据国家税法的相关规定:

(1)对于持有牧原优01的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居民企业股东(含机构投资者),其现金股息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每股实际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6.8元。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9]13号)等规定,公司非居民企业(包含QHII、RQHI)优先股持有者取得的现金股息应缴纳10%企业所得税,由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3)其他股东股息所得税的缴纳,根据相关规定执行。
二、派息具体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18年12月25日
2、除息日:2018年12月26日
3、股息发放日:2018年12月26日
三、派息实施方法
全体牧原优01股东的股息由公司自行发放。

四、其他事项
票面股息率:第1-5个计息年度优先股的票面股息率通过询价方式确定为6.80%,并保持不变。
五、咨询机构:

1、咨询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龙升工业园区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2、咨询联系人:曹芳
3、咨询电话:0377-65239559
4、传真电话:0377-66100053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002851 证券简称:麦格米特 公告编号:2018-110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股东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董事会提供的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94),持有公司股份16,346,031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6.03%,*注)的股东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复星创泓”)计划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8,1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5,400,000股,不超过本公司总股份的2%;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本不超过2,700,000股,不超过本公司总股份的1%。

*注: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而新发行的41,972,884股股份已于2018

年9月18日在深交所上市,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至312,972,104股,复星创泓持股数量保持不变,故持股比例由6.03%变为5.22%。

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收到复星创泓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情况的告知函》,现将复星创泓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一、 股东减持情况
1、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
2、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7,500	0.22	2018.09.18-2018.12.18	集中竞价交易	20.01-20.40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限售条件股份	16,346,031	5.22	15,648,531	5.00
合计	无限售条件股份	16,346,031	5.22	15,648,531	5.00

二、 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及实施情况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

2、复星创泓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日,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截至本公告日,复星创泓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公司为玉桶金公司提供担保
1、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19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18-168号

债券简称:15金科01 债券代码:112272
债券简称:18金科01 债券代码:112650
债券简称:18金科02 债券代码:112651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担保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50%,以及对合并报表外单位审批的担保金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30%,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2、公司本次对常州百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百俊”)、常熟金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熟金宸”)及重庆西联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西联锦”)的担保均系与其他股东方按持股比例同等条件提供,担保公平、对等;本次应金融机构要求,公司为南宁市玉桶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桶金公司”)提供全额担保,其他股东为本次交易分别按照股权比例向公司提供反担保,且玉桶金公司向公司提供反担保,风险可控。
3、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无股权关系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一、对外担保概述
1、公司持股33.33%的参股公司常州百俊接受建设银行常州新北支行提供的不超过75,000万元贷款,期限36个月,常州百俊以其自有项目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公司及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碧桂园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按照持有常州百俊的权益比例为本次交易分别提供最高额不超过30,000万元、30,010万元、30,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该担保金额在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再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持股20%的参股公司玉桶金公司接受光大银行南宁分行提供的不超过30,000万元贷款,期限3年。玉桶金公司以其自有的项目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为其提供30,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他股东葛剑、陆芳娥为本次交易分别按照68%和12%的持股比例向公司提供反担保,且玉桶金公司向公司提供反担保。该担保金额在公司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再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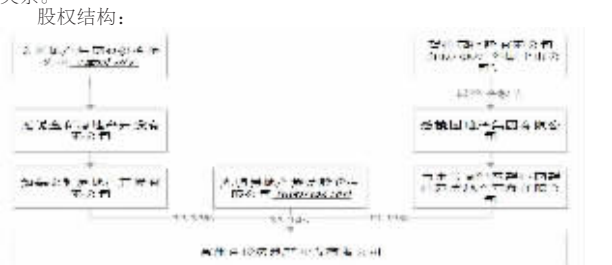
3、公司持股49%的参股公司常熟金宸拟根据与中信银行苏州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接受其提供的不超过85,000万元贷款,期限3年。常熟金宸以其自有项目土地使用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常熟金宸股东金科集团苏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金科”)及苏州新城创佳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新城”)按照同等条件提供最高额102,000万元股权质押担保;公司及苏州新城控股股东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城控股”)按照持有常熟金宸的股权比例为本次交易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即公司为常熟金宸提供担保金额为41,65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担保金额在公司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再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公司持股20%的参股公司重庆西联锦接受光大银行重庆分行提供的不超过35,000万元贷款,期限3年。重庆西联锦以其自有项目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重庆西联锦各方便股东的控股股东,即美的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厦门中骏集团有限公司、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旭辉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按照各自持有重庆西联锦20%的股权比例为本次交易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即公司为重庆西联锦提供7,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担保金额在公司2018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再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上述被担保公司相关担保额度的审议情况及担保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经审批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	本年度可用担保额度
常州百俊	33,333.00	-	30,000.00	3,333.00
玉桶金公司	40,000.00	-	30,000.00	10,000.00
常熟金宸	50,000.00	-	41,650.00	8,350.00
重庆西联锦	7,000.00	-	7,000.00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常州百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1月29日
注册地址:常州市新北区云河路10号
法定代表人:潘阿明
注册资本:2,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
与本公司关系:光明地产持有其33.34%的股权,南京碧桂园持有其33.33%的股权,公司持有其33.33%的股权。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该公司于2018年1月成立,无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根据常州百俊提供的资料显示,截止2018年9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142,759.99万元,负债总额为45,312.48万元,净资产为97,447.51万元,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利润总额-1,063.64万元,净利润-1,063.64万元。

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2、公司名称:南宁市玉桶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0年03月28日
注册地址:南宁市良庆区银海大道西侧708-1号上园3层商场305号房
法定代表人:葛剑
注册资本:2,604.1625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销售二、三类机电产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日用百货,纺织品,农副产品产品,机动车配件;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20%的股权,自然人葛剑、陆芳娥分别持有其68%和12%的股权。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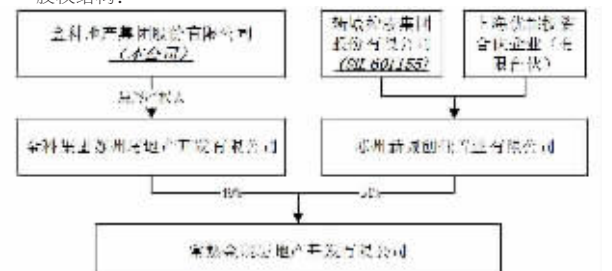


根据玉桶金公司提供的资料显示,截止2017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25,436.50万元,负债总额为22,373.83万元,净资产为3,062.67万元,2017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74.97万元,利润总额-24.38万元,净利润-24.38万元。

截止2018年9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28,655.76万元,负债总额为25,564.63万元,净资产为3,091.13万元,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4.87万元,利润总额28.46万元,净利润28.46万元。

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3、公司名称:常熟金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07月12日
注册地址:常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嘉路滨江国贸中心3-502室

法定代表人:徐刚
注册资本:80,33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经纪;房地产项目管理咨询等。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金科最终持有其49%的股权,苏州新城创佳置业有限公司持有其51%的股权。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该公司于2018年7月新成立,无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截止2018年9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125,142.22万元,负债总额为44,869.30万元,净资产为80,272.93万元,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利润总额-76.10万元,净利润-57.07万元。

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4、公司名称:重庆西联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3月26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大道28-2号SOHO楼601-D05
法定代表人:喻林强
注册资本:2,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化工产品、五金交电、房屋租赁;企业管理咨询。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其20%的股权,由美的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西南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20%的股权,由厦门中骏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福建中骏置业有限公司持有其20%的股权,由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南京世纪城(中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其20%的股权,由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重庆辉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20%的股权。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该公司系新成立公司,无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截止2018年9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113,966.58万元,负债总额为110,160.40万元,净资产为3,806.18万元,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利润总额-343.38万元,净利润-1,193.82万元。

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常州百俊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30,000万元
2、担保期限:36个月
3、担保方式: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两年。
(二)公司为玉桶金公司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30,000万元
2、担保期限:3年
3、担保方式: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三)公司为常熟金宸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41,650万元
2、担保期限:3年
3、担保方式: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公司为重庆西联锦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7,000万元
2、担保期限:3年
3、担保方式: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保证期间:主合同债务人履行主合同项下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是满足金融机构要求、支持参股公司经营发展,有利于参股公司的开发建设,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该参股公司开发的项目前景良好,资产优良,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公司对常州百俊、常熟金宸及重庆西联锦的担保均系与其他股东方按持股比例同等条件提供,担保公平、对等;本次应金融机构要求,公司为玉桶金公司提供全额担保,其他股东为本次交易分别按照股权比例向公司提供反担保,且玉桶金公司向公司提供反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已派驻财务人员参与项目公司财务管理,能有效控制和防范相关风险,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1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18年10月末,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无股权关系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本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929,021万元,对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及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5,705,197万元,合计担保余额为6,634,218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的335.59%,占总资产的42.16%。随着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对贷款的偿付,公司对其提供的担保责任将自动解除。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正常,资金充裕,不存在不能按期偿付贷款而承担担保责任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3、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4、公司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5、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6、公司2018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七、 相关合同文件。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八日